

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
关于无主涉案财物招领的公告

京公朝财公告字[2025]50036号

我单位在办案过程中抓获一名盗窃嫌疑人，起获自行车一辆，经民警工作未找到对应的失主，现对无主物进行招领公告

根据《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》，现面向社会发出认领公告，请上述财物权利所有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，持有效证明材料与办案单位联系办理认领事宜。

逾期仍无人认领的，将依据相关规定按无主财物进行处理，依法上缴国库或者销毁。

公告期限：2025年10月21日起至2026年01月21日

联系方式：67471965刘警官

联系地址：十八里店派出所

特此公告！

